

场地租赁合同

甲方：

乙方：

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上，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，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租赁场地

乙方承租*****。

二 第二条 租赁期限

年月日--年月日

第三条 租金及押金

第四条 租赁场地的用途：

开办 ****培训。

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

- 1、根据企业规定制订有关安全、消防、卫生、用水电、上课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。
- 2、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场地条件，保障正常上课。
- 3、除有明确约定外，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教学活动。

第六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

- 1、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。
- 2、应按照约定的用途开展教学活动，自觉遵守甲方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安保工作的要求，服从监督管理。

3、应爱护并合理使用甲方场地提供的各类设施、桌椅等，如有其他需要应先征得甲方同意，予以协调解决。造成损坏的需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。

4、在办学期间对参与培训的幼儿安全负全责。

5、与聘用教师的经济纠纷需自行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

6、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广告宣传。

第七条 合同的解除

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：

1、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，经甲方书面通知未改正的。

2、将场地擅自转租、转让、转借给第三方使用，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，若发现乙方与营业执照不符或其他转租行为，甲方立即收回房屋。

3、违反甲方制订的规章制度情节严重或拒不服从管理的。

4、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，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对方，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。

1、乙方需保障室内供能（水、电、暖、煤气）设施的完好性，禁止对供能设施进行改动。

2.乙方在房间使用期间应认真做好综合治理、防火、防盗工作，严格按照公安消防部门的要求配备安全消防设备、设施，做到谁使用谁负责。

经甲方抽查不合格的，经整改仍不合格的，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。

第八条 其他条款

1、根据教学的需要，双方可在协商一致的前提下，对协议进行修改与补充。

2 如接到有关部门因规划需要改变用途或拆除的，甲方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，乙方应无条件配合，按规定时间将房间交回出甲方，本合同终止，

由此造成双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

3.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双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

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:

1、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2、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正式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叁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壹份。

甲方单位（盖章） 乙方单位（盖章）

经办人: 经办人:

委托代理人: 委托代理人:

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